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近日，公司按期赎回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收回本金 36,500 万元，获得收益 215.6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金额	实际收益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29,000	2026/4/1	2026/8/24	1.66%	29,000	191.53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7,500	2026/6/4	2026/8/24	1.45%	7,500	24.13

三、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